



同济大学海洋与地球科学学院

海洋地质国家重点实验室

学术年会管理办法

1. 为推动学院、实验室成员之间的学术交流，鼓励内部学科交叉研究，促进青年学者的成长，学院和实验室决定每年联合举行一次学术年会。
2. 全部学院专业教师、实验室固定研究和技术成员（包括博士后）需要参加年会。为推动学术交流，将邀请部分外单位学术委员会成员和外单位开放课题负责人参加。
3. 学术年会开设口头报告和展板报告，参加会议人员根据实验室主要学术方向自由提交报告。要求实验室自主课题负责人和主要成员介绍课题最新进展。学院和实验室负责人作年度科研工作总结报告。学术年会后编辑出版实验室年报（中英文）。
4. 学术年会中将为实验室年度优秀成员颁发证书和奖金，同时公布实验室固定成员年度考核结果。
5. 学术年会每年12月下旬召开，会期两天。具体会议日期提前三个月公布，要求学院专业教师、实验室固定研究和技术人员提前做好准备参加年会。
6. 学术年会的公共交通费、会场费、餐饮费、资料费、住宿费由实验室资助。
7. 本管理办法自2012年9月起执行。